

2023年度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深入贯彻县委决定，对全县政法工作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平远、法治平远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政策规定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县委提出建议。

4、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牵头建立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涉及社会安全稳定的重大突发事件，督促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落实综治维稳责任。

5、统筹协调政法工作，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6、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7、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打造过硬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县委及县委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代管县法学会。

8、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落实中央、省、市、县政法改革有关部署，深化政法改革。

9、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10、完成县委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内设8个室，分别为办公室、政法队伍建设指导室、综合调研宣传室、综治工作室、维稳工作室、政治安全和反邪教工作室、执法监督室、扫黑除恶工作室。下属事业单位1个为平远县法学会秘书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核定行政编制人数21人，事业编制人数4人（其中：行政在编人员年末实有人数19人，事业在编人员年末实有人数2人）；除上述人员外，工勤人员1人，县临聘人员2人，离退休人员15人，遗属人员1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独立核算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03.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0.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5.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448.8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05.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8.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00.3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4.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3.3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03.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103.36	总计	60	1,103.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03. 36	1, 103.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38	30. 3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 38	30. 3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 38	30. 3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 00	6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5. 00	6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5. 00	6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	教育支出	448. 86	448. 8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48. 86	448. 8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101	行政运行	448. 86	448. 8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 39	305. 3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 19	69. 1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 36	46.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 83	22.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56. 16	56. 1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6. 16	56. 1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0. 04	180. 0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80. 04	180. 0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 98	18. 9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 98	18. 9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 90	17. 9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 08	1. 0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 30	200. 3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0.30	17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0.30	17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4	3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4	3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4	34.4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103. 36	571. 48	531. 88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38	0. 00	30. 38	0. 00	0. 00	0. 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 38	0. 00	30. 38	0. 00	0. 00	0. 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 38	0. 00	30. 38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 00	0. 00	65. 00	0. 00	0. 00	0. 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5. 00	0. 00	65. 00	0. 00	0. 00	0. 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5. 00	0. 00	65. 00	0. 00	0. 00	0. 00
205	教育支出	448. 86	448. 86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48. 86	448. 86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101	行政运行	448. 86	448. 86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 39	69. 19	236. 2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 19	69. 19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 36	46. 36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 83	22. 8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56. 16	0. 00	56. 16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6. 16	0. 00	56. 16	0. 00	0. 00	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0. 04	0. 00	180. 04	0. 00	0. 00	0. 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80. 04	0. 00	180. 04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 98	18. 98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 98	18. 98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 90	17. 9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 08	1. 08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30	0.00	200.3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0.30	0.00	170.3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0.30	0.00	170.3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4	34.4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4	34.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4	34.4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03.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38	30.3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5.00	65.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448.86	448.86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5.39	305.3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98	18.9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0.30	200.3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44	34.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3.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03.36	1,103.3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03.36	总计	64	1,103.36	1,103.3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03.36	571.48	531.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8	0.00	30.3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38	0.00	30.38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38	0.00	30.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00	0.00	65.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5.00	0.00	65.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5.00	0.00	65.00
205	教育支出	448.86	448.86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48.86	448.86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448.86	448.8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39	69.19	236.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19	69.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36	46.3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83	22.83	0.00
20808	抚恤	56.16	0.00	56.16
2080801	死亡抚恤	56.16	0.00	56.1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0.04	0.00	180.0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80.04	0.00	180.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8	18.9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8	18.9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0	17.9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	1.0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30	0.00	200.3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0.30	0.00	170.3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0.30	0.00	170.3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0	0.00	3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0	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4	34.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4	34.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4	34.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7.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32
30101	基本工资	104.36	30201	办公费	22.96
30102	津贴补贴	190.8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72.1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6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83	30207	邮电费	3.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9	30211	差旅费	1.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2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	30215	会议费	0.56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6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0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4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8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8.16		公用经费合计	6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70	0.00	6.05	0.00	6.05	0.64	6.70	0.00	6.05	0.00	6.05	0.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总收入1,103.3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03.3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03.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6.26万元，下降24.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精简支出；二是项目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总支出1,103.3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03.3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71.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73万元，下降1.8%。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精简支出。

2. 项目支出531.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45.52万元，下降39.4%。主要变动情况：项目经费减少，支出减少，提高资金使用效能。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103.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03.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6.26万元，下降24.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精简支出；二是项目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03.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03.3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2.57万元，下降14.2%；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精简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平远县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99万元，下降47.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05万元，完成预算6.0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9万元，下降1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05万元，完成预算6.0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9万元，下降1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64万元，完成预算0.6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09万元，下降88.8%。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经费支出。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05万元，占90.4%；公务接待费支出0.64万元，占9.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6.0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群众服务、业务宣传及因公出差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64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综治维稳、扫黑除恶宣传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6次，接待人数共65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综治维稳、扫黑除恶宣传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38万元，下降25.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精简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8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用于服务群众、业务宣传及因公出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对“中心+网格化+信息化”移动终端流量套餐费用”“精神障碍监护补贴经费”“综治视联网系统建设专项经费”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6.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03.3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资金管理得当，项目管理有力，坚持推进“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为抓手，奋力推动新时代新征程政法工作现代化，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平远、法治平远，平远群众安全感连续多年位居省市前列，为推动平远高质量发展，奋力谱写融湾先行区建设平远篇章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中心+网格化+信息化”移动终端流量套餐费用”“精神障碍监护补贴经费”“综治视联网系统建设专项经费”3个项目绩效自评，自评结果均为100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285.93万元，执行数1103.36万元，完成预算的86%。绩效评价结果100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我委预算使用效益良好，绩效目标完成率高，公众服务满意度高，全面完成涉及政法的重点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实施进度慢，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进一

步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准确性，统筹协调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开展项目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果；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做好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申报、自评、公开等相关工作，提高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率。三是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针对检查和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相关财经法律法规的变化，对相关制度、措施和程序进行调整，改进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及管理办法，提升财务管理水平，降低行政成本，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中心+网格化+信息化”移动终端流量套餐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2.85万元，执行数为102.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做好省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保障工作，确保“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工作顺利开展。一是把中心打造成“治理中枢”，矛盾纠纷化解“一站式”平台，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共治；二是发挥网格员熟悉当地社情民意的优势，加强巡查排查，发现问题隐患，运用“粤平安”云平台处置，上传网格事件，及时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三是初步实现小事一“格”解决，大事全“网”联动的工作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镇综治中心受办公场地限制，“五室一厅”难以达到单独设置的要求，“粤平安”平台的运用效果有待提升，虽然各项考核指标都能完成，但网格员上传和办理网格事件的积极性有待提升，镇属职能部门流转事件办理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指导各镇综治中心整合办公场地合理设置“五室一厅”；开展网格员业务培训，加强督导考核，提升“粤平安”平台运用效果。

“精神障碍监护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3.59万元，执行数为163.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加强我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引导监护人更好地履行监护管理责任，有效防止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保障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顺利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患者不愿意接受治疗和管理，部分监护人无法全面履行监护责任，存在弱监护情形和可能发生漏管失控、肇事的风险。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督促各镇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发挥镇综合管理小组、村关爱帮扶小组的作用，加强日常走访排查，压实监护人落实监护责任，严防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综治视联网系统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做好县、镇、村三级综治视联网156个点位的建设任务和保障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财政资金紧张，难以按时支付相关费用，截止至2023年12月仍有204.96万元的建设费用未支付。二是视联设备出现故障时，存在维护不够及时的情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按照上级的工作要求，加强与运营商的沟通衔接，做好视联网终端设备链路租赁和维保工作，保障全县综治视联网正常使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